

附件 1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医用直线加速器系统 uRT-linac 306）¹，生产厂为（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1. 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 2258 号）。（医用直线加速器系统 uRT-linac 30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医用直线加速器系统 uRT-linac 306）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医用直线加速器系统 uRT-linac 306）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超声内窥镜 iMP-8901），生产厂为（深圳英美达医疗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光社区南海大道 2251 号西海岸大厦 6C）。（超声内窥镜 iMP-890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超声内窥镜 iMP-890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超声内窥镜 iMP-890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生物反馈胃肠起搏治疗仪 ZBSWFK-01），生产厂为（湖南中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厂址为（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产业基地凉塘路以南、蓝田路以西、雷鸣路以北长沙旺星置业有限公司 A-1 号厂房 508 室）。（生物反馈胃肠起搏治疗仪 ZBSWFK-0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生物反馈胃肠起搏治疗仪 ZBSWFK-0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生物反馈胃肠起搏治疗仪 ZBSWFK-0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机NQX-1), 生产厂为(老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三路211号)。(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机NQX-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机NQX-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机NQX-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国晟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6 月 2 日

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3.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4.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5.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6.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7.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